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用笺

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启动防汛Ⅳ级 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三防指挥部、应急管理局，市三防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（粤防办〔2019〕1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，相关地区有关部门要关注上游降雨和河道来水变化情况，及时做好防御工作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（粤防办〔2019〕18号）

揭阳市三防办

2019年6月23日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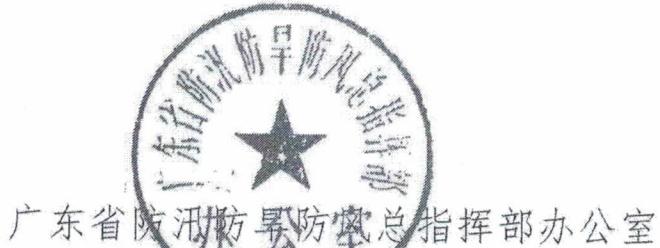
粤防办〔2019〕18号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 应急管理厅关于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三防指挥部，省防总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当前防汛形势，根据《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省防总有关规定，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、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决定于6月23日10时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和预案规定，积极做好防汛工作；本轮降雨期间，韶关、清远、河源、梅州、肇庆5市各级干部取消休假，乡镇干部立刻进驻联系点。省防总将对各地应急值守情况进行抽查。请武警广东省总队、省消防救援总队等救援队伍安

排救援人员集结待命，做好抢险救援准备。



2019年6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叶贞琴常委，张虎副省长，魏宏广副秘书长，郑伟仪副秘书长。

省委办公厅，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委值班室，省政府总值班室。

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19年6月23日印发

校对人：郑璟